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截止 12 月 13 日，控股股东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控股股东预计未来三个月内，拟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所拥有的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北京通州区 DBC 加州小镇的商业建筑产权，总建筑面积约 4000 平方米，预计交易金额约为 1 亿元，目前控股股东正在积极办理 DBC 加州小镇的商业建筑的产权证书。控股股东承诺在三个月内完成上述交易。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在 2009 年 2 月 10 日、2 月 11 日、2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此种情形属股价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核查：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经询问公司大股东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截止 2 月 13 日公司大股东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及控股股东海南中谊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预计未来三个月内，拟由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所拥有的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北京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北京通州区 DBC 加州小镇的商业建筑产权，总建筑面积约 4000 平方米，预计交易金额约为 1 亿元，目前控股股东正在积极办理 DBC 加州小镇的商业建筑的产权证书。控股股东承诺在三个月内完成上述交易。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以上事项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和信息披露报纸，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三日